

上册

在这个时间里，善和恶的界线变得模糊，  
融化成了一片夕阳的血红——狼和狗之间的时间。

皮囊

峦



之下

青島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 皮囊

峦  
[上]

# 之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皮囊之下 / 峦著. — 青岛 : 青岛出版社, 2017.3  
ISBN 978-7-5552-4808-8

I. ①皮… II. ①峦…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59929号

书 名 皮囊之下  
著 者 峦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海尔路182号(266061)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邮购电话 010-85787680-8015 13335059110  
0532-85814750(传真) 0532-68068026  
责任编辑 那 耘  
责任校对 耿道川  
特约编辑 秋 山  
装帧设计 千 千  
照 排 孙顾芳  
印 刷 北京海石通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2017年3月第1版 2017年3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16开(700mm×980mm)  
印 张 32  
字 数 450千  
书 号 ISBN 978-7-5552-4808-8  
定 价 52.00元(全二册)

编校印装质量、盗版监督服务电话 4006532017 0532-68068638

建议陈列类别: 畅销·青春文学

# 皮囊之下

## 目录 [上]

CONTENTS

- 第一章 耶路撒冷 /1
- 第二章 水果硬糖 /37
- 番外 彗星来临的那一夜 /66
- 第三章 蓝色路西法 /70
- 第四章 她躲起来了 /104
- 第五章 短发的许戈 /155
- 第六章 镜里的女人 /189

# 皮囊之下

## 目录 [下] CONTENTS

- 第 七 章 重返二十岁 /237
- 第 八 章 费罗尼卡 /296
- 第 九 章 长发的连翘 /332
- 第 十 章 眼睛是用来哭泣的 /364
- 第 十 一 章 诸神的黄昏 /405
- 第 十 二 章 时间旅行者 /456
- 第 十 三 章 亲爱的，为了你我将拯救世界 /500

## 第一章 耶路撒冷



在古老的东方文明里，流传着这样一种说法：每一个死去的人都会经过奈何桥，奈何桥上有让人忘却记忆的孟婆汤，来到奈何桥的人都要喝上一碗孟婆汤。喝完孟婆汤、走完奈何桥，就会进入一个新的生命轮回。

这听起来就像是流水线工程一样，产品本身身不由己。但有那么极小一部分人，依然对前世念念不忘，他们固执地抓住那些记忆不放。

那是一群倔强而长情的人，喝完孟婆汤、走完奈何桥，来到幽暗隧道时，紧紧攥在手心里的记忆逐渐被黑暗吞噬，变得支离破碎。

幽暗隧道的尽头是光，是生命的源头。

即使闭着眼睛，还是能感觉到周遭的环境：无处不在的光，光里有人的脸；那些脸都低垂着，周遭如山一般静默；躺在床上的妇人眼睛紧闭，眉目安详。

轻轻地来到她跟前，依偎在她怀里，触到的身体温度宛如沉睡已久的冰川。

一颗心莫名其妙地揪了起来。当她还是极小的一点点时，那里明明很温暖的。周遭开始有了轻微的响动，思想瞬间一分为二，一半迫不及待地聚拢进到那个小小的躯体里，一半游离于身体之外，涣散而徒劳。

那个小小的躯体被托在掌心上，上升，一直在上升。光此时到了极盛时刻。

也不知道是哪个坏心眼的，用手在她的屁股上一拧。

婴儿的哭声嘹亮且生机勃勃，前尘往事如烟云般逝去，世界混沌初开。

漫长的生命之旅在婴儿的哭声中拉开帷幕。母亲的汗水、眼泪还凝固在眉梢眼角，身体却已经冰冷一片。

最后一缕思绪，停留在站在床前的那个孩子明亮的眼眸里。

长情的人，一秒、一眼、一个瞬间，就是长长的一生。

许戈总是对那个人说：“信不信，我出生那天曾看到你。”

那个人总是安静倾听着，和大多数时候一样。反倒是爸爸会轻拍她头顶：到一边玩去，不要打扰你哥哥学习！

从懂事以来，许戈就觉得那个人和别的孩子不一样：别的孩子在玩，那个人在学习；别的孩子在打架，那个人在学习；别的孩子山跑、海跑，那个人还是在学习。

许戈不明白他学那么多东西要做什么——他会讲的外语种类她五个手指头都数不过来；他身手灵活、精通射击；他可以在一分钟里消除设置的所有障碍……那个人真是个全能型选手！

许戈在爸爸的敦促下灰溜溜地离开房间，绕过那个墙角，蹑手蹑脚地来到窗下，等待着从那个房间传来那声闷重的关门声。爸爸走了，房间又只剩下他一个人。

她得意扬扬地搬来木墩，脚踩在木墩上，打开窗户，手抓住窗栏、下巴搁在窗台上：“许醇，我觉得你以后肯定会当个大人物！”

这话是许戈从一位游方相士口中听来的，被她像宝贝一般揣着。

正在学习的人抬起头来看向她。

春分时节，那叫不出名字的树、那开在枝头的花、那满山遍野的风、那屋檐底下唠叨个不停的风铃，都叫作春光。那坐在窗前的男孩是不是也叫春光，不然怎会明媚到让她舍不得移开视线？

她瞅着，张开嘴，却忘了说话，假如记得开口，出口的话肯定是：“许醇，我觉得你以后肯定会当大人物！”

许戈已经不记得，对那个人的崇拜到底从什么时候开始：风筝掉落在树上，她苦着脸站在树下无计可施，他轻轻一个跳跃，修长的身躯盖过她头顶，眨眼工夫风筝就牢牢掌控在他手上时？还是在无所事事的午后，她无意间来到爸爸一直警告她不可以涉足的地方，看到被他手中气枪精准地击落在空中晃得她眼花缭乱的飞翔物时？

很多诸如此类的事情之后，似乎有什么在她幼小的心灵上萌芽，仿佛那春天的枝丫。

眼看着他又要重新回到他的课本上去了。“许醇，不然你学那么多本事做什么？”她急急忙忙地问，心里贪恋着多看他几眼。

那么好看的一个人！

回应许戈的是窗户被关上。要不是她手快，手指非得被夹到不可！她再一次灰溜

溜地离开。

“信不信，我出生那天就看到你？”没人相信许戈的话，这导致她心里很不快活。

那一天，梅阿姨问她：“然后呢？”

然后……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哪有什么然后啊？就那样咯！

许戈心里很苦恼，以后肯定更没人相信她的话了。即使她什么也回答不出来，梅姨还是一如既往地给她温柔的笑容。

梅姨是妈妈的朋友，妈妈走了后，一直都是梅姨照顾许戈。村里很多人都说，梅姨也许会成为她妈妈。

许戈是爱梅姨的。别人都叫她许戈，只有梅姨叫她小戈。

许戈住的村子很小，名字很难记，许戈直到离开时还是记不住那个村子的名字。长大后，许戈才知道那里是中朝边境的偏远山区，它连村子都不是。许戈离开时年纪很小，能记住的也就是那里无处不在的山风以及发生在晚上的事情。为什么要离开那里呢？爸爸跟她说：“我们要搬到别的地方住。”

接下来的日子，他们一直在路上——坐飞机，窝在空间有限的车厢几天几夜，徒步穿过无人的荒凉地带；住过富丽堂皇的大房间，也在车站旁边破烂不堪的面食店吃过面条。

他们一直走，一直走。

那个冬夜，许戈的手指忽然变得大起来，圆鼓鼓的，又疼又痒，让她一到晚上就哭个不停。谁也没有办法，那个人拿来了酒精灯。

酒精灯放在他们之间的桌子上。他拉起她的手，把她的手指一个个掰开放在酒精灯上。很神奇，那老是让许戈掉眼泪的手指忽然就不闹腾了。

那晚，风狂妄地从屋顶上一次次经过，仿佛下一次就会把屋顶掀翻。

“许醇，我想回家。”她对他说，这个时候梅姨平日里做的白米饭显得特别诱人，“许醇，我想吃白米饭。”

哪怕只是闻闻白米饭的香气也是好的。她瘪着嘴。许戈想起她以前不在乎的热气腾腾的饭菜、暖和的被窝还有院子里的秋千，眼泪掉落下来。

他伸手拭去她眼角的泪水，低声说道：“再过几天，我们就可以找到住的地方了。”

接下来的几天里，每当夜幕降临，她都会坐在方桌前，在他的注目下把手乖乖地伸到酒精灯上，一双眼睛趁他不注意时在他脸上游移。

载着他们一家人的那辆车夹在长长的车队里，车队卷起漫天黄沙，她能做的就只



剩下睡觉和发呆了。

那天晚上，那个人摇醒呼呼大睡的她。爸爸背着她下了车。

睡眼惺忪中，许戈在爸爸背上看到了远远高高的所在，那里有亮得吓人的星星，那些星星跟她任何时候见到的都不一样。

亮蓝色的微光中，她似乎看到长着黑色翅膀的风像鹰一样，围绕着那些星星盘旋。

她指向那些星星，喃喃自语：那是天国吗？

一路走来，许戈从很多包着头巾的人们口中听到那个叫作“天国”的所在。那些人提起那个地方时表情虔诚。在梅姨的翻译中，那个叫作天国的地方栩栩如生。那一定是位于天上的国度，据说那是善良的人们美好的最后归宿地。

她小小的心灵想着：那么高高在上的地方，也许就是那些人向往的归宿地。

“不，那不是天国，那是圣殿山。”那个人和她说。

暗夜中，爸爸背着许戈往幽深的小巷深处行走，她在爸爸背上频频回望。那座飘浮着星光的山，冷冷的、远远的、淡淡的。

那里不是天国，那里是圣殿山。

小巷是笔直的。沿着圣殿山，许戈看到了跟在她后面的那个人。她仿佛融入到了圣殿山蓝色的星辉里。

这天晚上，许戈的手神奇地愈合了，鼓鼓的手指变回了原来的模样。

1997年1月，许戈来到耶路撒冷，那是耶路撒冷最冷的月份。那一年，许戈八岁。

四个座位的小面包车里，许戈和那个人坐在后面座位上，开车的是爸爸。小面包车开出垂直的街道，光从四面八方迎面而来。晨曦中，许戈把脸贴在车窗玻璃上，在公路的浮尘中凝望那座圣殿山。

那山长得可真好看，英俊又神气，像处于暴风雨中海上屹立不倒的风帆，像……像那个人一样——那个人像那座圣殿山，孤独而骄傲。

他们一家人来到耶路撒冷已经有四年时间。爸爸在集市开了一家五金店，在当地人的眼中，许戈是五金店老板的女儿。

看到亮黄色的路标时，许戈心里快活了起来。前面路况十分不好，那遍布在路面上或大或小的窟窿都是坦克、装甲车留下来的。

每当夜里从老城区那边传来枪声，次日街上就会出现装甲车、坦克等重型军用车辆，多则数十辆，少则三四辆。要是枪声换成了火箭炮声，情况会更糟——以军会

在路上设立路障，他们会抽查看起来陌生的车辆和面孔，这样一来，许戈上学就会迟到。

迟到的人可不仅仅是她。老师们对这种现象也见怪不怪了。

昨晚老城区是安静的。

面包车擦着亮黄色路牌驶过，许戈忍住笑意。就要到那个大窟窿了，那个大窟窿前面是另外一个大窟窿。面包车一旦陷进大窟窿里，就会激烈摇晃起来。摇晃时不是她往那个人身上靠，就是那个人往她身上靠。这样一来，她就可以借机发牢骚。

也只有在她发牢骚时，那个人才会瞧上她那么一两眼。

往左，往左……嘭的一声，她的脑壳重重地磕在车窗上。那个人的身体紧紧贴上她的身体时，她忽然间心里一动，学着电视上戴着大耳环的俏姐儿说：“你摸哪里呢？”

那句话喊得响亮，许戈也被自己的声音吓了一跳。

紧急刹车声响起，后车座上的两颗头颅以相同的频率往前倾去。摸着额头，许戈想朝爸爸发脾气，可被爸爸的神情吓到了，手从额头上放了下来。

不要那么看着我，我只是……只是闹着玩的。

“爸爸。”她讷讷地叫了一句。

“许戈，他是你哥哥！”平地里一直很随和的中年男人第一次用那般冷冷的语气和她说话。

爸爸说完看了那个人一眼，那一眼让许戈心里很不是滋味。隐隐约约中，许戈觉得爸爸是惧怕那个人的。比如，爸爸在和那个人说话时总会低着头。随着一年一年长大，许戈越来越讨厌看到那样的画面，感觉爸爸和那个人说话的样子，像极了耶路撒冷的某些现象。

集市上商店的老板和小贩们见到贵族时总是会低下头去，直到穿着长袍配意大利手工西装的贵族们从他们面前走过、坐上停在街口的进口跑车扬长而去时，才会直起腰来。

商店老板和小贩们只有在面对贵族们时才会那样，当他们面对穿着褪色长袍、满面尘灰、面黄肌瘦的男人们时，腰板挺得可直了。

那些人多数是从战乱国家逃亡到这里的，他们有一个笼统的称号——“难民”。一些难民手上还拉着瘦得像是快要咽气的孩子，嘴里毕恭毕敬地称呼商店老板和小贩们为“老爷”或者是“先生”。爸爸说，在面对心地好的雇主时，手里拉着的孩子可以帮助他们得到优先录用的机会。在衣衫褴褛的男人和瘦小的孩子后面，还有用头巾把脸包得只剩下一双眼睛的阿拉伯女人，多数时候，她们只能低着头走在自己男人的

身后。

这些都是耶路撒冷老城区的现象。

庆幸的是，许戈不在这些现象之内。许戈觉得，她要是包着头巾肯定会被恹死。这里像她这样岁数的女孩子已经开始包头巾了。

许戈喜欢在笔直的小巷里奔跑，让风卷起她长到腰际的头发。

许戈隐隐约约觉得，他们一家和这里的人们有些不一样。嘴里整天说“我们是本分的商人”的五金店老板一家，于这座叫作耶路撒冷的城市而言，更像是一名旁观者。

那些不一样体现在，他们顶着黄肤黑瞳的皮相住进了犹太区，还是最高级的犹太区，那里可是耶路撒冷最安全的区域。关于这个特殊现象，爸爸说，那是因为他父亲（也就是许戈的爷爷）曾经帮助过一名犹太人，那名犹太人知恩图报，把他一所老房子让给他们居住，而那所老房子恰好位于耶路撒冷最让人眼馋的犹太区。这种说法勉强让人接受。许戈见过帮助他们的犹太人，那是耶路撒冷享有声望的贵族之一，出了名地乐善好施。

不一样的地方还有那么若干。比如，他们总能顺利通过以军临时设立的抽查点；遇到突发状况，以军在市区沿街搜查时，来爸爸五金店大多只做做样子。再比如，许戈好几次在斋月期间偷偷把热狗塞给看起来就要饿晕的小可怜，负责维持治安的士兵和穿着传统服装的教徒数次看到她这样的行为，却装作没看到。要知道，按照斋月期间的习俗，她这样的行为将面临着被驱逐的惩罚。

当然，这些许戈都只是看在眼里，并没有说出来。

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她明白了，在耶路撒冷，安静地存在才是最安全的。

许戈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自己不喜欢把知道的那些说出来，爸爸和梅姨都觉得她是不聪明且有点笨的孩子。即使他们顾及她的自尊心没说出来，却总是一副为她的不聪明操碎了心的样子。

那个人应该也觉得她是一位傻姑娘吧？他虽然嘴里没说，眼睛里可都写着呢。

许戈觉得自己一点也不笨，不仅不笨，她觉得自己还挺聪明。她知道不少事情：这座叫作耶路撒冷的城市属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共有，但这座城市里最有说话权的是以色列人；以色列人正在逐渐扩大他们的定居地，与之相反的是，巴勒斯坦在一点点缩小他们的活动范围。一旦以色列大面积扩大他们的定居点，老城区的夜晚就会传来枪声，次日，生活在耶路撒冷的人们神情就会高度紧张，街上会密集地出现巡逻队和哨兵，时不时可以听到医院救护车呼啸而过的刺耳声响。

每一次冲突过后，报纸最不起眼的角落都会出现冲突中被误杀的平民数字及名

单。这些平民名单中曾经出现过许戈朋友的名字，那也是许戈在耶路撒冷唯一的朋友。

那个叫作阿希卡的女孩，去年冬天上街时被一块火箭炮碎片击中了头颅。阿希卡曾经偷偷拿出她姐姐的头巾，带着包头巾的许戈在漫天繁星的夜晚到过圣殿山。

漫天繁星的夜晚，许戈躲在阿希卡身后，参加让她有些害怕又好奇的仪式。两只小小的手掌一起贴在那面会流出泪水来的墙上，那是见证了犹太民族漫长迁徙之路的哭墙。

哭墙之下，她们发誓要当彼此唯一的朋友。

阿希卡离开后，许戈再也没有交过朋友。有人因为她书包里总是放着梅姨偷塞给她的面包而提出和她做朋友，许戈回绝了。

阿希卡的离开让许戈更加寂寞。她有大把的时间观察这座叫作耶路撒冷的城市，她知道了这座城市里一些大人觉得孩子不应该知道的事情。

也不是所有人都说她笨。这个世界上还有一个人相信她是聪明的，而且是很聪明的那种人，那个人是从圣殿山下来的圣殿士。

很久以前，骁勇善战的勇士组成了圣殿骑士兵团，他们的任务是保卫不远万里而来的朝圣者们，人们管他们叫圣殿士。圣殿士拥有不死的魂灵。千百年来，圣殿士盘踞在每一条前往朝圣地的路上，忠诚地履行自己的职责。

耶路撒冷的老城区流传着一个传说：繁星满天的夜里，圣殿士会乘坐苍鹰、穿过墙壁，来到寂寞的孩子床前。

许戈第一次见到圣殿士是在一个漫天繁星的夜里。那时她刚来耶路撒冷不久，爸爸还没有给她找到学校，她每天透过窗户看着街道发呆。那个特别寂寞的晚上，梅姨出远门已经有一个礼拜之久，没人和许戈说话。

半夜，许戈被某种声音惊醒，一睁开眼睛就看到了那个坐在自己床前的少年。少年和那个人差不多身高，在微弱的灯光下凝望她，那目光让许戈忘却了害怕。

透过少年的肩线看到的是窗户，窗户的玻璃上映着一帘繁星，那是许戈见过的最闪最亮的星星。爸爸每次都会交代她：“晚上睡觉时要关好门窗。”许戈确信，自己每天晚上都按照爸爸的话去做了，这天晚上也不例外。要想进入她的房间，除非是身体穿透墙壁。她小小的心灵被这个假设胀得鼓鼓的。

老城区的传说在那个瞬间变成了许戈最美好的一千零一夜。

“你一定是乘坐着苍鹰而来的圣殿士！”许戈欢欣雀跃。

少年依然凝望着她。

出于好奇，许戈伸手触摸少年的脸。指尖触到之处是温暖的，像人体皮肤一样。

“好奇怪，为什么不是冰冰的？”她喃喃自语着。

然后——

“那是因为在晚上看到我。只有在白天，我们的身体才是冰冷的。”和身体一样温暖的声音回应着。

“原来是这样。”她继续喃喃自语。接着，她睁大眼睛——她真猜对了，眼前的少年真是圣殿士！可……圣殿士为什么会穿球鞋？

“你叫许戈。”

许戈都要哭出来了，没错，他真是圣殿士，不然他怎么会知道她的名字？可……附近的人都知道她的名字叫许戈。

“梅姨都叫你小戈。”

这下许戈相信了。这里的人都知道新开的那家五金店老板的女儿叫许戈，可他们不知道她还有一个小戈的小名，这个名字只有梅姨叫。到耶路撒冷的第二天梅姨就出远门了。

真的有夜晚穿墙而来的圣殿士！

圣殿士问她：“我可以和梅姨一样，叫你小戈吗？”

她激动得只剩点头的份儿了。

许戈在耶路撒冷的四年里见过圣殿士四次。每次圣殿士都是悄无声息地来，安静地坐在她床边。

这四年里，圣殿士和许戈一样不断长高，她换了门牙、戴了牙套，牙套拿下后有了整齐的牙齿；而他臂膀变得结实，一张脸也逐渐变成大人的模样。

许戈最后一次见到圣殿士是在去年。那晚，圣殿士离开前摸了摸她的头发，说：“小戈是这个世界上最聪明的女孩。”

在这里，聪明不是一件好事。梅姨说了，早早死去的都是一些聪明人，那些比较笨的通常活得比较久。

像是看出了她的担忧，无所不知的圣殿士做出“他会好好保护”那个秘密手势，“小戈是这个世界上最聪明的女孩”就成了她和圣殿士之间的秘密。

像前面三次一样，面对着窗外的漫天繁星，许戈闭上眼睛，在心里默默地从一到十数着。

“九、十！”

许戈睁开眼睛，房间内空空如也，她依稀看到从屋顶飞过的苍鹰，苍鹰拍打着强壮有力的翅膀，飞向圣殿山。

太阳升起来了。从圣殿山狂泻而下的日光呈四十五度斜线落在面包车的车窗玻璃上，落在许戈映在车窗玻璃的脸上，美好又暖和。金灿灿的日光带走了许戈挨爸爸骂时的那种郁闷。

面包车碾过老城区凹凸不平的路段，接下来就是耶路撒冷最漂亮的马路了。

每年都有不计其数的朝圣者沿着这条马路前往圣殿山，这也是耶路撒冷最安全的道路。不论以色列人还是巴勒斯坦人都会遵守约定，不让这条朝圣之路布满血光。

三分之一路段后，面包车左拐，行驶在分叉出来的柏油路上。十分钟车程后就到学校了。

不需要猜，许戈就知道爸爸下车后的第一个步骤永远是走向那个人的左边车门，第二个步骤是打开左边车门，然后低下头，看似一位父亲在仔细叮嘱自己孩子上学专心点、好好照顾妹妹的模样。

爸爸永远把她忘在一边！

她认命般拿起塌塌的书包，打开车门灰溜溜地下车，眼睛都懒得去看那重男轻女的爸爸一眼，象征性地挥了挥手，说：“爸爸再见。”

等到那个人从她面前经过，她低下头，跟在他背后，往学校方向走去。

面包车远去，许戈开始放慢脚步，目光从那个人的白色球鞋往上移动，卡其色西裤配白色短袖衬衫，看起来和耶路撒冷很多中产阶级家的孩子没什么两样。可许戈总觉得穿在那个人脚上的球鞋比别的男孩帅气，卡其色西服裤管也总比别的孩子笔直；只有穿在他身上的白色衬衫才能在太阳底下雪亮雪亮的。

许戈脚步越来越慢，而他的脚步依然保持着下车时的那种频率，她和他之间的距离被拉得越来越远。

笔直的小路尽头出现分岔口，往左是她的学校，他的学校往右，眼看他的脚步即将踩在那个分岔点上。像每天早上醒来要刷牙洗脸一样，她的眼睛紧紧盯着他的背影，念动《一千零一夜》里的咒语。

《阿里巴巴和四十大盗》中的“芝麻，开门吧”到了许戈这里，就变成“许醇，回头吧”。

从圣殿山倾泻下来的日光落在脸盘上，许戈集中注意力，默念：“许醇，回头吧！”

“许醇，回头吧”这句最初仅仅是一个念头，这个念头在经历一百次后变成执着，一千次后变成了一种特殊的语言。

第一百零一次，不，应该是第一千零一次，许戈看着那个人头也不回地身体往

右，转瞬之间从她眼前消失。

许戈想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固执地在每天、同一时间、对同一个人做出这么无聊的事情。寂寞总是会催生出各种各样稀奇古怪的念头。许戈也明白，那个人回不回头其实无关紧要，许戈也幻想过那个人在她的“咒语”引导下回头，假如那个人回头了……

假如那个人回头了，她一定会挺直身体，把咧嘴笑改成抿嘴笑，在他的注视下，学电视上那些受过良好教育的女孩的优雅步伐和仪态。

从背后传来急匆匆的脚步声和喘气声，她知道是谁。那是班级里最爱迟到的学生，这位同学总是最晚出现在他的座位上。

许戈拔腿就跑，她可不想当倒数第一的迟到生。迟到太多次会让老师印象不好，爸爸可是花了一番功夫才让她成为这所学校的学生。

许戈念的学校是耶路撒冷为数不多没有宗教活动的学校之一，这所学校的学生大多来自亚美尼亚区。学校并没有把接收黄种人学生制订在计划里；即使有，来自东亚的移民家庭也不愿意把他们的孩子送到这所学校来。在那些家长眼里，这学校的资历太一般了。

与许戈所念的学校一墙之隔的另一所学校，在上世纪由法国人创办，采用西方先进的教育理念，从教育者到学生都经过精挑细选，每年只对外招收五百名学生。这些学生需要提供推荐书，还得经过面试和智力测试，再经过导师们投票，才能拿到入学名额。

能进入那所学校的学生大多非富即贵。那个人是那所学校的异类——他的父亲仅仅是一名五金店老板。许戈总是担心那个人会在学校受到歧视。

过了一段时间，许戈发现她的担心是多余的。五金店老板的儿子比那些常常跟随父亲出现在高官嘉宾席上的学生更受欢迎。

她和他的学校仅有一墙之隔，两校间消息畅通。高年级女生窃窃私语：平安夜，五金店老板的大儿子身上做工粗糙的礼服比那些贵族家孩子身上的名牌礼服更吸引女孩们的目光；五金店老板的大儿子在新年足球友谊赛上连着进了三个球，球赛结束后，女孩们堆到他面前的鲜花都把他的脸遮挡住了……

诸如此类的传言还有很多，这些传言有时让许戈无比骄傲，有时又让她小小的心灵生出淡淡的忧愁。高年级的学生堂而皇之地拿走梅姨给她的面包，许戈用尽力气和那些人争辩甚至打上一架，最后吃亏的人总是她。

什么时候，五金店老板家的小女儿能像五金店老板家的大儿子那样神气？

十月中旬的周末，许戈心里很不快活。

这天下午，许戈回家就看到她特别不想看到的人，那是在老城区很受欢迎的布朗家的小小姐。

老城区的女孩们嘴里总是唠叨：“我希望变成布朗家的小小姐！”布朗家小小姐在那些孩子眼里是完美的象征——她小小年纪就脸蛋漂亮、心地善良，会烹饪糕点，也精通音律。

被孩子们津津乐道的还有布朗家小小姐的身份——她是这里最受人们爱戴的外交官的女儿。

但许戈更讨厌布朗家小小姐的是她的另外一个身份——那个人的同学。

四个月前，布朗外交官最小的女儿来到耶路撒冷探望父亲，在一次慈善活动中她和那个人表演了双人钢琴弹奏。次日，布朗家小小姐就宣布她要留在耶路撒冷陪伴她的父亲；一个礼拜后，她变成了那个人的同学。

现在，布朗家小小姐以那个人同学的身份来他们家做客。

这时，在许戈眼里，穿着正装、一本正经地充当起一家之长的爸爸俨然变成“嫌贫爱富”的典范，在厨房和餐厅之间忙进忙出的梅姨也让许戈看得心里很不是滋味。更让许戈恼火的是，那个人居然邀请布朗家小小姐参观书房了。

许戈每次找各种各样的理由混进他的书房，结果都只有一个——五分钟后被清除出场。

许戈眼睁睁地看着布朗家小小姐在那个人护送下进入书房。

一声乍然响起的“许戈”让她吓了一跳。顺着爸爸的目光，许戈发现自己手里的刀叉在白色餐纸上划出了好几道疤痕。把刀叉放回，许戈心里祈祷着时间能快点过去，布朗家小小姐快点从那个人的书房离开，快点用完晚餐滚蛋。

好不容易盼来了晚餐时间，让许戈更加愤怒的是，布朗家小小姐坐在她平时坐的位置上，而她的位置变成了和梅姨肩并肩。

对面那两个人体现出良好的默契。她杯子空了，他适时地往她杯子里注上水，她涂着透明指甲油的手握着水杯。这个动作好像坐实了老城区孩子们特属于青春期的那种似是而非的传言——“布朗家小小姐喜欢街西口五金店老板家漂亮的大儿子。”

最近，许戈总能无意中听到这样的传言。

看着打扮得花枝招展的法兰西小公主，许戈在心里嘲笑她的庸俗。在许戈眼里，喜欢漂亮的男孩子等同于喜欢缀着蕾丝边的礼服和用漂亮锡纸包装的巧克力，都是臭毛病。

晚餐期间，自以为是的布朗家小小姐还频频对她释放善意，用“长得就像可爱的



“东洋娃娃”“笑起来眼睛好像卡通人物”之类的话来形容她。

好不容易晚餐结束，好不容易布朗家的小小姐提出告辞，但接下来那个人口中说出的那句话，让许戈的心一下子提到嗓子眼。

那个人脸朝着布朗家的小小姐：“我送你回去。”

许戈集中注意力，念动“咒语”：“快说不，快说不！”

许戈的“咒语”再次失效，她看到布朗家小小姐眉开眼笑地点头。

许戈走在前面，那个人走在后面，当他的肩线到达她鼻尖时，出于某种直觉，许戈下意识地伸手拉住了那个人的衣襟。

这一举动成功引起了那个人的注意，他侧过脸来，这还是许戈第一次从那个人眼中捕捉到带着警告意味的目光。

许戈触到梅姨的目光，慌忙松开手，垂下头。

从小巷处传来的机车引擎声让许戈如梦方醒，第一时间拔腿就跑——那个人让布朗家小小姐坐上他的机车。

等许戈跑出门口时，那辆有着和圆顶清真寺一模一样颜色的漂亮机车已经开到了巷尾。

骑着机车的少年背影挺拔颀长，穿着长裙的少女侧坐在机车后座上，长长的裙摆看上去美极了。

那辆机车昨天送到家里来，金灿灿的，看起来漂亮极了。那是德国一家汽车公司送给那个人的奖品，他在上个月的足球友谊赛中荣膺“最佳球员”称号。机车送到家里时，许戈相信自己会是那辆机车的第一位乘客，当然开机车的得是那个人。可第一位坐上机车、手搭在那个人肩膀上的另有其人，这个想法像汹涌的海水冲击着海岸一般，让许戈心里泛起一种陌生的情潮。

许戈想，那种情潮是不是就叫作伤心呢？据说那是一种比不快活要更难受的情感。

许戈黯然转过身，触到不知道何时站在她背后的梅姨的目光，那一瞬间许戈心里有着一一种无可遁逃的窘迫：“梅姨。”

许戈一直觉得梅姨是这个世界上最善解人意的好女人。和很多时候一样，梅姨揽住她肩膀，问她是不是今晚做的菜不合胃口，不然她怎么就只吃那么一点。

“没……不是。”她乖乖跟梅姨一起回屋。

在帮梅姨一起收拾厨房时，梅姨问许戈记不记得那位叫纳吉布的学徒。纳吉布是在爸爸五金店干活的约旦男孩，今天早上还跟她说过话。

“听说纳吉布已经筹齐了彩礼。”梅姨说。